

名個案，兩者差異甚大，問題出自於是教育部宣導不足？學校對於學童狀況家庭狀況不瞭解，致學校未詳實提出各校個案人數？

三、再則，民眾捐款大多捐款給民間機構，對於政府建構此立意良善之計畫，卻未被知悉，且學校教育儲蓄戶每年平均受捐贈金額僅有 5 千多萬，與民間機構上億元款項而言差異甚大，顯見此平台並未發揮功能。為全面且周全的照顧經濟弱勢學童，使因家庭因素或突發困境之學生，都能得到適時的協助。爰此，建請教育部針對「學校教育儲蓄戶」計畫之宣傳策略面及學校落實層面等相關做法等逐一檢討，讓此政府良善美意之政策，能更為人所知，更落實達成教育機會均等之目標。

提案人：陳碧涵 王育敏 楊玉欣 徐欣瑩 李貴敏
王惠美
連署人：陳淑慧 廖正井 陳鎮湘 邱文彥 詹凱臣
曾巨威 簡東明 徐耀昌 林郁方 江啟臣
張嘉郡

主席：本案作如下決定：「函請行政院研處。」請問院會，有無異議？（無）無異議，通過。

進行第二案，請提案人江委員啟臣說明提案旨趣。

江委員啟臣：（13 時 52 分）主席、各位同仁。本席及本院委員楊玉欣、陳碧涵、李貴敏等 17 人，鑒於近來時常發生青少年有因個人疏漏未進行隱私設定，亦有因電腦被惡意入侵，導致個人私密照片在網路流傳，嚴重損害個人名譽；另根據兒福聯盟的統計顯示，有三成的兒童與少年曾在網路分享自己或他人隱密、裸露、暴力的照片，更有六成以上的兒少曾在網路上透露如地址、電話等個人資訊，顯示兒少對網路社群隱私觀念薄弱，許多年輕人只知道網路的便利性、便捷性，但不知道網路背後的危險性，為加強對兒少網路使用安全之保障，爰建請行政院積極對兒少宣導網路安全相關規範，提升兒少對個人隱私保護的認知。是否有當，敬請公決。

第二案：

本院委員江啟臣、楊玉欣、陳碧涵、李貴敏等 17 人，鑒於近來時常發生青少年有因個人疏漏未進行隱私設定，亦有因電腦被惡意入侵，導致個人私密照片在網路流傳，嚴重損害個人名譽；另根據兒福聯盟的統計顯示，有三成的兒童與少年曾在網路分享自己或他人隱密、裸露、暴力的照片，更有六成以上的兒少曾在網路上透露如地址、電話等個人資訊，顯示兒少對網路社群隱私觀念薄弱，許多年輕人只知道網路的便利性、便捷性，但不知道網路背後的危險性，為加強對兒少網路使用安全之保障，爰建請行政院積極對兒少宣導網路安全相關規範，提升兒少對個人隱私保護的認知。是否有當，請公決案。

說明：

一、查財團法人台灣網路資訊中心公布的「2013 年台灣無線網路使用調查」與「我國網路使用者對於上網安全的素養與認知」兩項調查報告顯示，我國行動網路使用快速成長，但我國上網民眾的整體上網安全素養與認知的分數不滿 80 分，僅有 78.1 分，且調查發現不論男女上網安全的素養與認知隨年齡增加而降低。